

郑东新区政府投资审计转型期间项目资金财政及审计监督工作方案的政策解读

一、文件背景

为适应政府投资审计新形势的需要，做好郑东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转型期间审计衔接工作。避免出现“一刀切、急刹车”等转型问题，降低财政资金风险和廉政风险，更好地发挥投资审计在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中的监督作用。必须明确发展方向，主动寻求转变，积极探索审计的新路径，使政府投资审计成为改革的助力。

二、文件依据

《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投资审计工作的意见》（审投发〔2017〕30号）《河南省审计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投资审计工作的意见》（豫审〔2018〕74号）、《郑市审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投资审计工作的意见》（郑审〔2018〕27号）。

三、意见的主要内容

- （一）明确项目造价控制责任主体，财政与审计监督回归本位
- （二）实行计划管理和随机抽审相结合，落实监督全覆盖
- （三）坚决防控财政资金风险，分工负责监督复核
- （四）规范预算结算工作流程，提高结算支付效率
- （五）加强技术指导服务，确保审计转型顺利过渡

四、达到的目的和起到的作用

- （一）审计实行年度计划管理制度，建立复核年度审计计划
- （二）根据郑东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作实际和各建设单位人员业务情况实际，实行项目资金监督覆盖

(三) 实现郑东新区政府投资审计从单一工程造价审计向全面投资审计转变

(四) 实现郑东新区政府投资审计从传统投资审计向现代投资审计转变

(五) 实现郑东新区政府投资审计从数量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变